

最高法院檢察署 105 年 1 月份大事記略

內	容
1/9	針對本次選舉本署發布新聞嚴正呼籲杜絕賄選。
1/12	有關外界指稱特偵組偵辦林姓婦人檢舉案涉有洩密一事，本署發布新聞澄清。
1/13	有關外界指稱特偵組偵辦林女士檢舉案涉有洩密一事，本署再次發布新聞澄清。
1/13	有關普訊創投公司董事長柯文昌等投資綠點公司，經檢察官起訴及法院三審認定為內線交易，分別論罪科刑確定，聲請本署檢察總長提起非常上訴一案，經本署檢察官調卷詳予審核，認與非常上訴要件不合，簽報檢察總長核定，於今日予以駁回。
1/19	本署發布新聞感謝全國檢、警、調機關及政風機構通力合作，順利完成第 14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9 屆立法委員之選舉查察工作，並公布截至 105 年 1 月 19 日中午 12 時止，全國檢察機關受理妨害選舉案件收結及實施偵查作為情形。